

國民 文獻 分類

民國文獻類編

經濟
卷

497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民國文獻類編

經濟卷
497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Z812.6
10/497

2017/5/10

第四九七冊目錄

東北之大豆、東北農產物流通過程（物調研究叢刊一） 東北物資調節委員會編

一 東北物資調節委員會，民國間出版 一

中國農村副業問題及其應有之改進（農民服務叢書之四） 南京中國農民銀行編

南京中國農民銀行，一九四八年出版 六七

綏區屯墾第三年工作報告書 綏區屯墾督辦辦事處編 綏區屯墾督辦辦事處，

一九三五年出版 八三

物調研究叢刊

(一)

壹・東北之大豆

貳・東北農產物流通過程

東北物資調節委員會編印

物調研究叢刊

(一) 目次

壹・東北之大豆……………	一
一・東北大豆之產量、分布狀況及品質……………	一
二・大豆之用途及大豆加工工業……………	一四
三・大豆之出口進關狀況……………	二二
四・東北大豆價格與生活必需物資價格之比較……………	二九
五・美國大豆之生產及消費狀況……………	三五
貳・東北農產物流通過程……………	四四
一・自由經濟時代……………	四四
二・統制經濟時代……………	五六

東北之大豆

一、東北大豆之產量、分布狀況及品質

(1) 東北大豆之產量 根據舊滿鐵及偽滿興農部之發表，由民國十八年至民國三十三年之十六年間，每年平均產量，約為四百零八萬公噸；其各年度之產量如左：

(甲) 九〇一八事變前

民國十八年度 四八五萬公噸

民國十九年度 五三六萬公噸

民國二十年度 五二三萬公噸

以上三年，每年平均 五一五萬公噸

(乙) 九〇一八事變後至實施統制前

民國二十一年度 四二七萬公噸

民國二十二年度 四六〇萬公噸

民國二十三年度 三三五萬公噸

民國二十四年度 三八〇萬公噸

民國二十五年 度 四一〇萬公噸

民國二十六年 度 四三四萬公噸

民國二十七年 度 四六二萬公噸

以上七年，每年平均 四一五萬公噸

(丙) 實施統制後至光復前

民國二十八年度 三九三萬公噸

民國二十九年度 三六二萬公噸

民國三十年度 三三八萬公噸

民國三十一年度 三〇三萬公噸

民國三十二年度 三二六萬公噸

民國三十三年度 三五五萬公噸

以上六年，每年平均 三四六萬公噸

以上十六年，每年平均 四〇八萬公噸

註：民國二十六年度以前之數量中，關於興安總省及熱河省之產量，除通遼、開魯

二縣外，均未列入在內。

在民國二十八年以前（即實施農產物統制前），為自由經濟時代，農民出售之農產

物，以大豆、小麥爲主，故一般人稱之爲商品農產物。此項農產物，在農產物全體耕種面積中，佔百分之三十三（其中大豆佔百分之二十五）；而主要之農產物如高粱、包米、穀子所謂糧穀三品，佔百分之四十九；但自實施統制後，商品農產物竟減至百分之二十四（其中大豆佔百分之十九）；反之，糧穀三品，却增至百分之五十九；二者相差之數，比較統制前，增百分之十九。此因實施統制以後，一般農民多注重食糧，又兼統制之始，糧穀三品之價格，於農家較爲有利，故農民多減種大豆而多種糧穀。若由產量觀之，自由經濟時代，主要農產物總產量中，商品農產物佔百分之三十一，其中大豆佔百分之二十五，主要食糧農產物之糧穀三品，佔百分之五十六；實施統制後，前者減至百分之二十一（其中大豆佔百分之十八），後者增至百分之六十五，可知糧穀三品之產量，實有大豆、小麥產量之三倍強（自由經濟時代約爲一·八倍）。次由農民出售量之比率觀之，其情形更爲顯著。實施統制前，商品農產物，在主要農產物全體出售量中，佔百分之六十（其中大豆佔百分之五十），糧穀三品佔百分之二十九；實施統制後，

前者減至百分之三十七（其中大豆佔百分之三十二），後者增至百分之五十一，前者與後者之地位，適為相反。在自由經濟時代，商品農產物係專指大豆、小麥二者而言；實施統制後，農民出售之農產物範圍，逐漸擴大，迨至統制末期，所謂商品農產物，已不能只限於大豆與小麥矣；其原因不外由於以下二點：（1）以出售農產物每一公噸所得配售日用品之數量言，大豆、小麥與糧穀三品同；而以同一耕種面積之收穫量言，則糧穀三品比較大豆、小麥為多；（2）採取「數量出荷」（按照耕種面積，規定同一出荷量）政策。

註：以上各比率之年次，實施統制前，為民國二十六、七年之平均，實施統制後，

為民國二十九年以後五年之平均；實施統制前之出售量，為稅捐局之課稅數量，實施統制後，為偽滿農產公社之收買數量。

（2）東北大豆之分布狀況 茲將東北大豆產量之分布狀況，按偽滿時代之省別，列舉於左：

舊省別大豆產量

單位萬公噸

舊省別	民國三十一年度	民國三十二年 年度	民國三十三年 年度	以上四年平均	
吉林省	七四・四	七二・三	八〇・一	八四・七	七七・九
濱江省	四六・五	五四・五	五八・二	六五・四	五六・一
北安省	三八・七	三二・七	三九・六	四五・〇	三九・〇
四平省	三五・九	二九・六	二七・九	二九・八	三〇・八
奉天省	四二・六	二一・六	二四・五	三一・〇	二九・九
龍江省	二四・一	二一・一	一九・七	一九・一	二一・一
三江省	一五・一	一四・五	一六・五	二四・二	一七・六
興安總省	一〇・五	一〇・五	一一・七	六・一	九・七
錦州省	一二・三	八・五	六・八	六・七	八・六

安東省	八・六	七・四	九・〇	八・六	八・四
熱河省	八・六	七・九	七・六	七・四	七・九
通化省	六・九	七・〇	八・〇	八・八	七・七
間島省	四・四	六・四	六・九	六・七	六・一
東安省	四・六	四・四	三・七	四・七	四・二
牡丹江省	三・四	三・八	三・三	四・六	三・八
長春市 (新京特別市)	〇・八	〇・九	一・一	一・〇	一・〇
黑河省	〇・四	〇・三	一・四	一・二	〇・八
合計	三三八・〇	三〇三・四	三二六・〇	三五五・〇	三三〇・六

由右表可見實施統制後之平均產量，吉林省居第一位，以下遞次爲濱江、北安、四平、奉天、龍江、三江、錦州、興安、安東、熱河、通化、間島、東安、牡丹江。今後

如治安恢復，政策得宜，其產量不但可凌駕民國十九年度之產量以上，預料或可達到實施統制後平均產量之二倍（六百七十萬公噸）。將來以吉林、松江、黑龍江、遼北、嫩江、合江等省，大豆之增產頗為有望，而東北及北部地方，增產之可能性尤大。

(3) 大豆之品質 東北生產之大豆，品種甚多，從來所稱為滿洲大豆，在海外市場，佔有牢固之地盤者，為黃大豆。大豆之中，作油脂原料用者，以大黑臍、白花、小黑臍、金元、改良大豆、洮南大豆及安達大豆為最佳，且向為油坊所歡迎。至所含蛋白質較多，適於作食品用者，則為白眉大豆。

(甲) 黃大豆

(子) 黃大豆之綜合品位過去三年黃大豆之檢查成績，如左表所列，特等品與四等品極少，一等品及二等品，約佔全數量百分之六十四，三等品次之。如由產地別觀之，雙城縣、五常縣以南，除安東省外，其餘各地所產之大豆，品質大致均佳，以一等品居多，黑龍江省及吉林省內之敦化、安圖二縣山岳地帶所產者，

多爲三等品，其他地方所產者，概爲二等品。

檢查等級別比率成績

年度別特	等一	等二	等三	等四	等
	(民國)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三一	〇・三	三七・七	二三・四	一四・〇	一四・一
三二		二七・一	二八・五	二二・三	一四・八
三三	三・三	四四・二	三一・二	一六・六	三・六
平均	一・二	三六・二	二七・六	一七・六	一〇・九
					三・二
					七・七
					二・二
					八・〇
					一二・二
					六・四
					一・四
					品質比率
					水分比率
					合計
					(百分比)

(8)

(丑)夾雜物 過去東北大豆，夾雜物過多，在海外市場，常被指摘，致於取得外匯上，損失極大，故應喚起農民注意，並獎勵精選。茲將以往四年大豆之夾雜物狀況，分列於後：

夾雜物混入率

年別(民國)	最高(百分比)	最低(百分比)	平均(百分比)
三一	二・九	○	○・四
三二	二・三	○	○・五
三三	二・四	○	○・八
三三	三・四	○	○・九
平均			○・六

就右表觀之，可知夾雜物，並非絕對不可避免者，可以人力使之除淨。故爲提高東北大豆在海外之聲價，以助振興出口貿易計，應對夾雜物，嚴格檢查，並努力改善大豆品質爲要。

(寅)水分 東北大豆所含水分，因每年之氣象如何，而有出入，普通最低在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左右；其水分雖亦有在百分之十八至十九，即所謂水豆者，但不常見。徵諸以往之成績，濱北線（哈爾濱至北安間）及松花江下流一帶所產大豆，較其他地方產者，水分稍多。大豆之水分愈多其品質愈劣，且為儲運中腐敗、變質之重要因素，根據以往之保管實驗結果，已知大豆保管期間變質、腐敗之危險限度，為百分之十五；而運銷歐美之大豆，普通均在百分之十三以下，故航運中之危險限度，須定為百分之十四以下。茲將以往檢查之水分不合格率，摘錄於左：

水分不合格率

年別(民國)	不合格率
二七	一・〇%